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12月22日在公司总部4楼第4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李富国监事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监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专项检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还听取了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预期信用损失法重要政策、重要模型及关键参数和模型投产前验证的报告以及 2022 年第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评估、洗钱风险识别分析等报告。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3 日